

# 北京化工大学文件

北化大校人发〔2023〕15号

---

## 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 “青年英才百人计划”实施方案 (修订)》的通知

各院(系)、部、处及校直属单位:

《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实施方案(修订)》经2023年7月13日第17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申报书
2. 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北京化工大学  
2023年7月18日

# 北京化工大学

## “青年英才百人计划”实施方案

(2017年3月9日印发，2020年7月16日第一次修订，  
2023年7月13日第17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修订稿)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教育部等上级部门关于高校人才队伍建设及青年科技人才培养使用系列文件精神，持续加大对我校青年人才的培养支持力度，进一步优化培养支持效能，引导青年人才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我校“一流学科”建设和“人才强校”战略的实施，制订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1. 制定实施定位明确、层次清晰、衔接紧密的人才培育计划，培养一批有发展潜力的青年学术骨干，促进我校师资队伍可持续发展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

2. 按照“选准对象，明确目标，统筹支持，重点培养”的思路，立足校内，明确培育目标，制定个性化培育方案，实施重点培养。

3. 结合国家和学校发展所需，加强对基础研究拔尖人才、关键领域攻关人才、交叉学科创新人才、高质量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高水平国际组织人才等重点领域人才的自主培养。

4. 坚持人才引进、教师培养、资源配套等工作有效衔接，形成合力，推动青年教师队伍稳定健康发展。

## 二、总体目标

1. 宏观目标：依托重点学科、优势特色学科、新兴交叉学科以及重要的科技创新平台（基地）等，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秀青年学术骨干，为学校人才队伍建设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 具体目标：5 年为一个培育周期，采取隔年申报方式，分批次滚动遴选 100 名以上青年人才，对入选人员按照不同层次目标进行重点培养，培育出一批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学科带头人和科技领军人才。

## 三、培养体系

1. A类：申报当年1月1日，自然科学领域、工程技术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40周岁，女性人选不超过42周岁；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50周岁，女性人选不超过52周岁。学术造诣深，已取得高质量成果，具备冲击长江、杰青等国家一层次人才计划的能力。培育期内，学校为其提供科研启动经费50万元、生活补贴50万元（税前），二级单位酌情在博士生导师资格评审和研究生招生指标方面给予优先支持。遴选10-15名左右。

2. B类：自然科学领域、工程技术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35周岁，女性人选不超过37周岁；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42周岁，女性人选不超过44周岁。已有优异的科研成果，具备冲

击“四青”人才等国家二层次人才计划的能力。培育期内，学校为其提供科研启动经费20万元、生活补贴25万元（税前），二级单位在研究生招生指标方面给予优先支持。遴选35-40名左右。

3. C类：年龄在33周岁以下，具备较大发展潜力。培育期内，学校为其提供生活补贴15万元（税前），在研究生招生指标方面给予优先支持。遴选50名左右。

#### **四、申报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爱国奉献精神。

2.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恪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学术道德规范等。

3. 具有博士学位、宽阔的学术视野、较强的创新能力和科研潜力。

4. 具备独立组建团队、承担研究课题的能力，研究工作具有创新性和系统性，有作为负责人或主要参与者完成的原创性科研成果，有望在学科前沿取得突破性成果。

5. 已入选国家二层次以上人才计划或学校高层次B类及以上引进人才不在此支持计划内，引进的C类人才可申请本计划的A、B类。

#### **五、申报选拔程序**

1. 符合申报条件的我校青年教师填写《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申报书》（附件1），提交所在二级单位；

2. 二级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组织开展评审推荐，将评审推荐意见连同《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附件2）一并报送人事处；

3. 人事处组织校外同行专家评议，根据评议结果确定参加会议评审人员名单；

4. 校学术委员会召开会议评审，参会委员听取候选人现场汇报、查阅申报材料、进行现场提问和无记名打分；

5. 人事处根据同行专家评议得分和校学术委员会会议评审得分，研究提出入选建议名单并报送校长办公会审议；

6. 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人事处将审议结果在校内公示7天，公示无异议，确定最终支持名单。

## **六、管理与考核**

1. 人事处负责组织计划的申报、管理与考核。

2. 入选计划人员实行过程与动态培养机制，每名入选者须组建一个由院士、长江、杰青或水平相当的高端人才组成的专家指导小组（其中至少一名校外专家和一名校内专家）进行跟踪培养，开展个人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以书面形式反馈到人事处。

3. 考核采取中期考核和期满考核相结合形式开展。中期考核一般在入选后第三年开展，培育期结束后开展期满考核。中期考核优秀人员可申请更高级别计划类别，考核不合格的将终止计划资助。

4. 入选计划人员如已获得学校科研启动经费或生活补贴，不

再重复享受，可就高支持。

5. 入选计划人员在入选后须在学校工作至少 10 年，如因个人原因提出调动申请，须先向学校返还其因入选“青年英才百人计划”所获得的所有生活补贴与提出调动申请时剩余的科研启动经费。

## 七、附则

本办法由人事处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北化大校人发〔2020〕24号）同时废止。

附件 1

# 北京化工大学 “青年英才百人计划” 申报书

申报人姓名: \_\_\_\_\_

申报类别: A类 B类 C类

所在单位: \_\_\_\_\_

所属一级学科: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填 表 说 明

- 一、以 word 文档格式如实填写各项。
- 二、申报类别须严格满足基本条件，每人只能勾选 1 项。
- 三、所属一级学科名称请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
- 四、表格文本中外文名词第一次出现时，要写清全称和缩写，再次出现时可使用缩写。
- 五、如无特殊说明，本表各栏不够填写时，可自行加页。
- 六、本申请表请用 A4 纸打印，于左侧装订成册。

一、申报人情况					
1.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参加工作时间	年 月
最高学位				最终学历	
所在单位				行政职务	
所属一级 学科名称				所属二级 学科名称	
现聘专业 技术职务/ 岗位级别				取得现聘专业 技术职务时间	
2. 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					
起止年月	学 校 名 称		所学专业	获得学历、学位	
3.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及部门		从事工作	担任职务或职称	
4. 主要学术兼职					
学术团体名称	兼职时间			兼任职务	

<b>二、近五年立德树人成效</b>					
<b>1. 概述：</b> （围绕“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育人目标，将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的情况，以及在课程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实践育人体系建设中的创新举措和取得的主要成效。不超过 1000 字。）					
<b>2. 本科教学情况：</b> （在本科教学中，坚持以本为本、课程育人，将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入课程的成效；在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中的成效。不超过 1000 字。）					
<b>3. 开设本科生课程</b>					
近五年，申报人为本科生讲授      门课程，总计      学时，共有      人次选学。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期数	总学时数	选学总人数	是否为 一流/优质课程
1	****	示例： 2017-2018(II) 2018-2019(I)			是（校级/省部级/国家级） /否
.....					
<b>4. 开设研究生课程</b>					
近五年，申报人为研究生讲授      门课程，总计      学时，共有      人次选学。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期数	总学时数	选学总人数	是否为 课程思政示范课
1	****	示例： 2017-2018(II) 2018-2019(I)			是（校级/省部级/国家级） /否
.....					

<b>5. 指导研究生情况</b>					
近五年，申报人指导博士生 人，指导硕士生 人。其中在读博士 人，在读硕士生 人。					
以上本科生、研究生课程信息和指导学生情况属实。					
教学副院长（签名）： 盖章					
<b>三、科学研究业绩</b>					
<b>1. 近五年主持或参加科研项目情况</b> （按时间顺序降序排列，限填5项。注意：填写校级（不含）以上项目，不允许填写中央高校基本业务费/引进人才科研启动经费/校内其他部处设立的项目，而且所有科研项目均需要科研系统学校审核通过，且相关信息项与科研系统标注一致。）					
项目类别	批准号	名称	研究起止年月	获资助金额(万元)	项目状态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博士后面资助等。	合同编号(我校为第一单位/非第一单位)	科研项目名称	*年*月-*年*月	若为主持，则填写合同金额；若参与，填写本人实际分割到校经费。	主持/参与；在研/结题
.....					
<b>2.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b> （代表性成果包括论文、专著、教材、获奖、专利等，按发表时间降序排列，限填10项；其中省部级以上（不含校级）奖励限填3项；已授权专利限填5项。代表性成果需要科研系统审核通过，相关信息项与科研系统标注一致）					
序号	时间	论文/专著/教材名称	发表刊物/出版社	个人角色	是否高质量论文
1	正式发表年份（第一单位/非第一单位）	代表性成果名称	出版刊物/出版社	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共同通讯作者/第二作者/唯一作者；独著/主编/参编等	是/否（以科研院高质量论文标准为准）
...					

序号	时间	奖励名称	获奖类别/ 等级	个人角色	授予单位
1	证书年份 (第一单位/ 非第一单位)		行业学会/ 国家级/ 省部级	排名第几	证书盖章单位
...					
序号	时间	授权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个人角色	专利类型
1	授权时间 (第一单位/ 非第一单位)	已经授权专利名称		第一/第二/.....	发明/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					
<b>3. 主要学术成绩、创新点及其科学意义</b>					
<b>4. 拟开展的研究工作</b>					
着重阐述拟开展的研究工作的科学意义和创新性,技术路线、研究方案等的可行性(不超过 1000 字,可加附页)					
<b>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b>					
<b>四、专家指导小组成员</b>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学术头衔	专家签字	

<b>五、推荐审批情况</b>	
<b>申报人承诺</b>	
<p>本人承诺：所填内容全部属实，如与事实不符，本人自愿放弃“青年英才”申报资格。入选后须在学校至少工作10年，如因个人原因提出调动，本人自愿返还因入选“青年英才百人计划”所获得的所有生活补贴和提出调动申请时剩余的科研启动经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p>	
<b>所在二级党组织意见</b>	<b>党委教师工作部意见</b>
<p>党组织书记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p>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b>二级单位推荐意见</b>	
<p>申报人所填信息无误。经学院审议，同意推荐其申报学校“青年英才百人计划”类人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b>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工作领导小组意见</b>	
<p>入选类别：A类( ) B类( ) C类(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人事处代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 北京化工大学“青年英才百人计划”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二级单位（公章）：

序号	学院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聘专技职务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推荐类别
1								
2								
3								
4								
5								
6								
7								
8								

二级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日期：

(此页无内容)